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大力弘扬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

赵忠

在庆祝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100周年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进一步动员激励我国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要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的共同事业，是万众一心的伟大征程，也是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奋斗目标，为每一个劳动者成就梦想开辟了广阔舞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必须高度重视和深入研究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对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时代价值和战略意义，更好激励劳动者自觉把个人成长融入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为充分发挥工人阶级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的主力军作用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内容提要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一系列相关重要论述，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提供科学指引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在2015年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暨表彰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始终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为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汇聚强大正能量。”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在2020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的生动体现”。习近平总书记的一系列相关重要论述，为新时代新征程上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提供了科学指引。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一系列重要论述，与马克思主义劳动学说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劳动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理论范畴。马克思主义劳动学说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劳动在人类的生产、人和人类社会的形成和发展中地位和作用的学说。这一学说深刻揭示劳动的本质，指出“劳动首先是人和自然之间的过程，是人以自身的活动来引起、调整和控制人和自然之间的物质变换的过程”，劳动至上、劳动是人类的本质活动都是其基本观点。习近平总书记以马克思主义劳动学说为基石，对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作出全面系统阐释，深刻回答了为什么要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怎样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等方向性、根本性、战略性重大问题，既与马克思主义劳动学说一脉相承，又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了这一学说，将劳动与创造、劳动创造与历史进步、劳动创造与人生幸福统一起来，极大深化了我们党对劳动、劳动价值的认识。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根植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厚土壤。习近平总书记对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科学内涵的精辟概括，对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重要指示要求，具有深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底蕴。比如，以“功崇惟志，业广惟勤”的格言来说明实现中国梦，创造全体人民更加美好的生活，需要我们每一个人继续付出辛勤劳动和艰苦努力；又如，用“民生在勤，勤则不匮”的古训来表明中华民族是勤于劳动、善于创造的民族。习近平总书记对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深刻阐释，都体现着勤劳勇敢的中华民族关于劳动的价值理念和道德规范。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不是凭空出现的，其产生和发展既以劳动实践为基础，又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层的精神追求，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而形成的重大理论成果，成为当代中华民族最重要的精神财富之一和继续前进的不竭力量源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一系列重要论述，是对中国共产党领导工

人运动伟大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我们党在领导中国工人运动的伟大实践中，培育形成了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劳模精神，崇尚劳动、热爱劳动、辛勤劳动、诚实劳动的劳动精神，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并结合具体历史时期的实际情况，总结出反映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文化内涵，具有中国特色和实践品格的标识性理念和主张，如“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独立自主、自力更生”“以辛勤劳动为荣、以好逸恶劳为耻”，等等。可以说，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孕育于革命战争年代，形成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发展于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光大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成为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展现我国工人阶级的伟大品格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充分展现了我国工人阶级的伟大品格。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实践充分证明，我国工人阶级不愧是中国共产党最坚实、最可靠的阶级基础，不愧是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领导阶级，不愧是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代表，不愧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主力军”“希望广大劳动群众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诚实劳动、勤勉工作，锐意创新、敢为人先，依靠劳动创造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

新中国成立以后，不论是改革开放前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还是新时代赢得脱贫攻坚战的重大胜利，实现由解决温饱到总体小康再到全面小康的历史性跨越，根本上都是依靠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取得的伟大成就。

回顾党百余年奋斗历程，无论时代如何变化，社会如何发展，工人阶级始终紧跟党的前进步伐，始终坚定走在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奋斗的最前列，在推进革命、建设、改革伟大事业中建立了不朽功绩。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同样离不开工人阶级的开拓进取。要继续充分展现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巨大引领作用，更好发挥工人阶级的主力军作用。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探索性事业，大胆探索、改革创新必须依靠工人阶级。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还存在许多未知领域，需要我们在实践中去大胆探索，通过改革创新推动事业发展。比如，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攻克一系列“卡脖子”技术，离不开一支信念坚定、技艺精湛、走在前列的工人阶级队伍，在解决关键核心技术难题、勇当原创技术策源地的艰苦道路上奋力前进。第一代高铁工人李万君，一把焊枪助推中国高铁速度，破解“复兴号”提速瓶颈；航天特种熔融焊接工高凤林，先后攻克航天焊接领域200多项技术难关，将发动机泵前组件合格率由29%提升到92%；贵金属冶炼工潘从明，改进贵金属提纯工艺，练就了观色辨金的“绝活”……没有工人阶级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苦练内功、提高本领，就不能建设制造强国、科技强国，就不能顺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

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开创性事

业，战胜风险、迎接挑战必须依靠工人阶级。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前无古人，面临着前所未有的艰巨性和复杂性，前进道路上必然会遇到各种不确定、难预料的风险挑战。新时代，工人阶级在推进和拓展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拼搏奋斗、争创一流、勇攀高峰，展现了敢打硬仗、勇挑重担的时代风采，成为我们化危机、闯难关、应变局的深厚力量和坚实支撑。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不论是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还是新兴产业持续增长，不论是促进工业经济提质增效还是数字经济迭代创新，都有赖工人阶级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在推进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中攻坚克难、拼搏奉献。

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工人阶级发挥主力军作用注入强大精神动力

伟大事业锻造伟大精神，伟大精神推动伟大事业。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不论时代条件和社会群体怎样发展变化，我国工人阶级的地位和作用不容动摇，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方针不容动摇”“新时代新征程，必须紧紧围绕党的中心任务，汇聚起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的磅礴力量”。更好激励工人阶级与党同心、跟党走，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充分发挥主力军作用，必须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为鼓舞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风雨无阻、勇敢前进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弘扬劳模精神，形成榜样力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根本上靠劳动、靠劳动者创新发展。劳模是卓越的劳动者，是劳动群众的杰出代表，是人民的楷模、国家的栋梁。要以劳模精神启智润心，激励工人阶级在平凡岗位上敢闯敢干、建功立业，以职业精神、专业精神争创一流、争做模范，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成绩，形成榜样的力量，感召、鼓舞更多普通劳动群众“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立足本职岗位诚实劳动，踊跃投身以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火热实践，不断在自己的辛勤劳动、无私奉献、开拓创新中把中国式现代化推向新的历史高度。

弘扬劳动精神，汇聚广泛力量。人世间的美好梦想，只有通过诚实劳动才能实现；发展中的各种难题，只有通过诚实劳动才能破解。光荣属于劳动者，幸福属于劳动者。要大力弘扬劳动精神，激发劳动热情，创新潜能、创造活力，激励广大劳动群众在各自岗位上发光发热，依靠勤劳双手，劳动创造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让劳动光荣、创造伟大成为时代强音。广大劳动群众发扬劳动精神、挥洒点滴汗水，必将汇聚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向前发展的澎湃洪流。

弘扬工匠精神，培育时代新人。工匠精神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厚土壤，深深融入中华民族精神血脉。《诗经》中吟诵的“如切如磋，如琢如磨”，长城、故宫的宏大壮观，都是工匠精神的生动体现。工匠精神激励劳动者练就卓越技能，能够更好促进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的优化组合，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要在各行各业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在生产车间，就要精心打磨每一个零部件，生产优质的产品；在田间地头，就要精心耕作，努力赢得丰收；在商场店铺，就要欢迎天下客，童叟无欺，提供优质的服务，激励广大劳动者勤学苦练，不断提高技术技能水平，为中国式现代化

创造更加坚实的物质基础。

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积极创造条件

物质力量和精神力量同步增强、有机融合，必然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大动能。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国力不断提升，必须积极创造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有利条件，更加有效激励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建功立业、创新创造，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勠力同心、接续奋斗。

强化思想政治引领。持续做好工人阶级队伍思想政治工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我国工人运动的时代主题，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在工人阶级心中落地生根。特别是要结合实际做好网上思想政治引领，适应网络时代信息传播的新形势新特征，创新职工思想政治教育方式方法，用直接直达的传播手段和更加生动活泼的表达形式，努力把鲜活的思想讲鲜活，把彻底的理论讲彻底，切实走好网上群众路线，真正做到群众在哪里，思想政治工作就跟进到哪里。鼓励支持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参加国情研修，鼓励支持产业工人参加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深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应通过强化理论武装，引导广大劳动群众进一步增强主人翁意识，增强自觉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让广大劳动群众进一步焕发劳动热情、释放创造潜能，关键是要全面加强劳动者各方面权利的保障。要着眼于实现共同富裕，稳步增进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福祉，强化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权重，有序提高劳动、技能、知识、创新等要素在收入分配中的权重，不断增强广大职工和劳动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推动完善劳动法律法规，规范新就业形态劳动基准，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切实维护好劳动者在劳动报酬、知识、休息休假、劳动安全、技能培训、社会保险和福利等方面的合法权益。

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中国式现代化既鼓励优秀劳动者脱颖而出，也为普通劳动者提供了发展自我的广阔舞台。要营造稳定良好的经济环境，健全就业促进机制，积极促进就业岗位增加和就业质量提升，不断扩大劳动者的就业机会，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创造良好环境。加强技能人才表彰奖励，增进全社会对技能人才认可认同，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的社会环境，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更好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励广大劳动群众投身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顺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态势，全面提升劳动者素质，根据经济发展、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转型等方面的实际需要，创造更多职业培训、劳动技能提升机会，健全职业发展体制机制，畅通技术工人成才通道，为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创造有利职业环境。

加强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文化支撑

李扬

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是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历史进程的产物，是我们党将马克思主义金融理论同当代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也是习近平经济思想金融篇的重要内容，为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以金融服务助力中国式现代化指明了前进方向。在《习近平经济文选》第一卷中，《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这篇著作对此作出深刻阐释，并指出“我们要坚定自信，在实践中继续探索完善，使这条路越走越宽广”。

坚定自信，离不开发挥文化的作用。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需要中华文化的有力支撑和丰厚滋养。

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要坚持诚实守信。人无信不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强调重信守诺，诚实守信。信用也是金融业的核心要素之一。金融业中的所有产品和活动，例如货币、债券、股票、投资、储蓄等，都是基于信用产生和发展的。从信用的角度来看，金融就是授信人在充分信任受信人能够实现其承诺的基础上，根据双方订立的契约向受信人放贷（实物或货币），同时保障放贷的本金能够回流并有所增值的价值运动。正因如此，提升金融体系效率，一个重要方面就是降低资金供需双方建立信任的成本。

恪守市场规则和职业操守，将诚实守信融入金融各项业务中，不仅有助于直接降低资金供需双方的信任成本，提升金融市场流动性和效率，还可以间接降低监管成本，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应当看到，信用发展需要载体，契约就是这种载体。夯实诚信基础，维护契约关系，离不开良好的法治体系。为此，要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社会信用体系法律法规制度，提高全社会的诚信意识，促进形成良好社会信用环境。

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要坚持正确的义利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富民厚生、义利兼顾的经济伦理。金融具有功能性和盈利性双重属性，不能单纯以盈利性为目标，要树立正确的义利观，平衡功能性和盈利性的关系。过去一段时间，我国金融业发生了一些乱象，一个重要原因是没有践行正确的义利观。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必须正确处理义与利的关系，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创造价值和利润，实现经济与金融共生共荣，不能唯利是图。要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增强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多样性、普惠性、可及性，让金融高质量发展的成果更好惠及广大人民。

着眼于提供高质量金融服务，金融系统要着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应当看到，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要么不能直接产生明显经济效益，要么在短期内产生的经济效益并不显著。因此，做好这“五篇大文章”必须坚持以义取利，扎根于实体经济服务、适应消费者和投资者需要进行金融创新，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

总的来看，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立足我国国情，是一条前无古人的创新之路。坚定自信，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不仅要加强现代金融机构和金融基础设施等“硬实力”建设，也要促进价值观、行为规范等“软实力”提升。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养分，培育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将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夯实文化之基、铸牢文化之魂。锚定建设金融强国目标、保持战略定力，真抓实干、埋头苦干，久久为功、善作善成，我们一定能推动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越走越宽广，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切实维护好劳动者的生存权和发展权
有效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

谢增毅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生存权和发展权是首要的基本人权。”保障劳动者获得劳动报酬、劳动保护、休息休假等方面的权益，是维护劳动者生存权和发展权的题中之义和内在要求。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近年来，我国数字经济不断发展壮大，以平台用工为代表的灵活就业形态也快速发展，从业人员规模持续扩大。新就业形态在稳就业、保民生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在劳动者权益保障上也面临新问题新挑战。走中国特色人权发展道路，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人权理念，必须与时俱进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切实维护好劳动者的生存权和发展权。

坚持守正和创新相统一。不同于传统就业形态的劳动者，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具有更多的工作自主性、灵活性。例如，外卖送餐员、网约车司机等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选择工作时间和工作地点上具有较大自主性；同时，平台企业可以借助算法对劳动者的工作过程进行更为有效的指示、监督和考核。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既要守正，充分依据现有劳动法律法规，维护好劳动者在工资、工时、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各项基本权益；也要创新，积极拓展权益保障思路，在保护方式上采取新举措新办法，助力数字经济、平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比如，丰富法律工具箱，除了落实好相关劳动法规规范，还应发挥好行政指导等柔性措施的作用，对尚处于不断变化之中的新就业形态，既规范其发展，又为其商业创新保留较大空间。

进一步拓展权益保障方式。比如，对于不能建立劳动关系，无法适用工伤保险制度的劳动者，我国开展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平台企业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办理职业伤害保障时，采取按单计费、按月订单量申报缴费方式，不以工资总额作为缴费基数，促进解决职业伤害保障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

推动立法、行政、司法协同发力。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覆盖劳动者各方面权益，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加强立法机关、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协同配合，形成保障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强大合力。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立法、行政、司法等各方面作出科学部署、采取有力措施，切实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各项工作抓实落细。在立法上，全国人大常委会2021年修改安全生产法，将平台用工纳

入调整范围，规定“平台经济等新兴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应当根据本行业、领域的特点，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从业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履行本法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安全生产义务”，为预防和减少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伤害提供法律依据。行政机关也积极行动，发布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推动平台企业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比如，2021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共同制定了《关于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就落实公平就业制度、消除就业歧视，健全最低工资和支付保障制度，完善休息制度，推动行业明确劳动定额标准，科学确定劳动者工作量和劳动强度作出规定，推动补齐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短板。司法机关也通过发布新就业形态劳动争议专题指导性案例等方式，为新就业形态劳动关系认定提供了法律指引。

促进劳动法治和数字法治相得益彰。我国在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方面积极作为、勇于创新、取得成效，得到国际社会关注和肯定。但也要看到，新就业形态还在不断发展变化，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也要不断完善。有效规范新就业形态中不同的用工方式，关键是要把劳动法治和数字法治贯通起来，结合起来，综合运用多种法治手段，在劳动法治与数字法治相互促进、相得益彰中全方位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在劳动法治方面，以规范新就业形态劳动基准为重点，健全劳动法律法规，由国家进一步明确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在工资支付保障、工作时间、休息休假、集体协商等方面强制性的最低劳动条件标准，避免用工主体过分压低劳动条件、侵害劳动者权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依托平台企业提供服务，平台企业普遍使用算法对业务经营和劳动用工进行管理，处理大量劳动者数据。因此，还应聚焦算法滥用、劳动者个人数据保护等问题，合理确定政府机关、平台企业等相关主体的法律责任，在数字法治方面筑起保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法治屏障。比如，市场监管总局等部门出台《关于落实网络餐饮平台责任 切实维护外卖送餐员权益的指导意见》，明确不得将“最严算法”作为考核要求，通过“算法取中”等方式，合理确定订单数量、在线率等考核要素，适当放宽配送时限，通过推动算法透明和公平，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享有更全面、更深入、更有效的权益保障。